

財團法人指南法學文教基金會 x 臺灣律師學院 x 美國喬治城大學法學院
國際商務法律菁英系列—英文契約審閱與撰擬實務(第一期)
課程說明

政大法學院於 2024 年暑假，邀請美國頂尖學府喬治城大學法學院教授擔任訪問學者並授課。2024 年 6 月至 7 月，指南法學基金會與臺灣律師學院、台北律師公會共同合辦「英文契約審閱與撰擬實務」課程。本課程旨在增進我國律師、公司法務人員等專業人士的英文契約審閱與撰擬能力，並熟悉國際契約運作實務。

由於報名踴躍，目前報名已進入遞補名單，倘遞補成功將依遞補序號通知繳費，敬請見諒。

■ 課程資訊

I. 基礎課程（雙語授課）：12 小時

■ 授課老師：Prof. Yi Song

美國喬治城大學法學院兼任教授暨 Graduate and International Program 執行長，美國執業律師，美國地產公司法務長，Master of Laws Interviews Project 創辦人，政大法學院訪問學者。

■ 課程內容（主辦單位保留調整課程內容之權力）

- 契約基本架構與條款分析
- 契約審閱應注意事項
- 商務往來信件撰擬等。

■ 授課時間

- 6/21 18:30-21:30
- 6/27 18:30-21:30
- 6/28 13:30-16:30, 18:00-21:00

■ 上課地點：台北律師公會(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 7 號 9 樓；鄰近捷運中正紀念堂站)

■ 到課八成發給結業證書

■ 台北律師公會會員修習本課程可取得會員進修時數

June 2024

Sun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基礎課 18:30-21:30	22

23	24	25	26	27 基礎課 18:30-21:30	28 基礎課 13:30-16:30 18:00-21:00	29
----	----	----	----	-----------------------	--------------------------------------	----

30

II. 進階課程（英語授課）：24 小時

■ 授課老師：Prof. John T. Dundon

美國喬治城大學法學院兼任教授，美國喬治城大學語言學博士候選人，前 Harris, Shriver & Jacobson LLP，Kirkland & Ellis LLP，Gibson, Dunn & Crutcher LLP 律師，政大法學院訪問學者

■ 授課內容（主辦單位保留調整課程內容之權力）

以私募基金交易契約為例，說明契約撰擬與審閱，包括：

- 美國契約與私募基金交易契約實務簡介
- 契約形式、序言與專業用語
- 聲明與保證
- 美國法律規定的賠償條款和補救措施
- 違約與終止
- 契約權利之執行與爭議解決
- 修約、免責、同意
- 雜項條款
- 契約起草作業審查與討論

■ 上課時間

- 2024/7/8-7/27，每週一、二、四、六 14:00-16:00 共 3 周 12 次，每次 2 小時，另有實作演練作業。
- 為便利學員修習，周一、二、四下午無法出席的學員，可參與當日晚上（18:30-20:30）加開的線上課程（非錄影課程），實體與線上課程進度一致。週六為實體上課，不另外加開線上課程。

■ 上課地點：台北律師公會(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 7 號 9 樓；鄰近捷運中正紀念堂站)

■ 到課八成發給結業證書

■ 台北律師公會會員修習本課程可取得會員進修時數

July 2024

Sun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1	2	3	4	5	6
7	8 進階課 14:00-16:00 加開線上課程 18:30-20:30	9 進階課 14:00-16:00 加開線上課程 18:30-20:30	10	11 進階課 14:00-16:00 加開線上課程 18:30-20:30	12	13 進階課 14:00-16:00

14	15 進階課 14:00-16:00 加開線上課程 18:30-20:30	16 進階課 14:00-16:00 加開線上課程 18:30-20:30	17	18 進階課 14:00-16:00 加開線上課程 18:30-20:30	19	20 進階課 14:00-16:00
21	22 進階課 14:00-16:00 加開線上課程 18:30-20:30	23 進階課 14:00-16:00 加開線上課程 18:30-20:30	24	25 進階課 14:00-16:00 加開線上課程 18:30-20:30	26	27 進階課 14:00-16:00
28	29	30	31			

III. 同時報名基礎課程與進階課程的前 5 名學員，可免費全程參與「**金融科技法制與監理課程**」（英語授課）：30 小時

■ 授課老師：Prof. Linda Jeng

美國喬治城大學法學院與杜克大學法學院兼任教授，政大法學院訪問學者。研究範圍包括開放銀行、數位資產和 DeFi。

曾任職於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與美國國家銀行監管署，並擔任美聯儲理事會風險、資料和監測首席幕僚，以及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開放銀行工作組主席。

■ 課程內容（主辦單位保留調整課程內容之權力）

- 本課程旨在讓學員瞭解技術驅動的金融創新所引發的法律和政策問題。學員將瞭解與加密貨幣、首次代幣發行、線上借貸、新支付技術和金融帳戶聚合器相關的關鍵法律、監管和政策問題，以及美國監管機構如何不斷調整以適應新金融技術的出現。
- 授課老師期待旁聽同學於課程結束後，繳交一份五頁心得報告，增進交流互動。

■ 上課時間：7/15-26，周一到週五下午 14:00-17:00

■ 上課地點：國立政治大學綜合院館北棟 13 樓法治斌講堂

■ 學費

- 基礎課程(12 小時)，學費 15,000 元，以下人士優惠學費為 10,000 元。
- 進階課程(24 小時)，學費 30,000 元，以下人士優惠學費為 20,000 元。
- 同時報名基礎課程與進階課程(36 小時)，學費 35,000 元，以下人士優惠價 25,000 元，報名前 5 名學員，並可免費全程參與「**金融科技法制與監理課程**」。

- 政大法學院畢業院友與在校院友
- 政大法學院開設之學分班、企業經營與法律遵循系列等推廣教育課程學友
- 台北律師公會會員
- 三人以上團體報名

■ 付款方式

- 繳費方式：匯款或轉帳
- 繳費注意事項：跨行匯款手續費依各銀行訂定。

指南法學文教基金會於收到您的線上報名表單後，將 E-mail 給您匯款/轉帳資訊，匯款/轉帳時務必確認您的身份別及優惠方案是否符合應繳金額。

■ 退費

- 本班不提供旁(試)聽、辦理延期(保留)、轉班、轉讓。
- 人數不足將不開班，主辦單位保留是否開班權利。
- 本課程依「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十七條」規定，進行退費。
 - 本課程因故未能開班上課，全額退還已繳課程學費費用。
 - 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無法上課，依下列標準退費：
 - (1) 學員於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費九成。
*若教材已寄出者將另外再扣除教材與印製費 500 元。
 - (2) 自開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學費 5 成，並扣除教材與印製費 500 元。
 - (3) 開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學費不予退還。
- 退費辦理方式: 請聯繫本班承辦人，辦理退費時亦繳回原收據。
 - 如採轉帳方式繳費，退費金額將退回本人銀行帳戶。
 - 退費時間約 15 工作天。

■ 其他

- 繳費收據於第一堂上課提供，如需提前領取請連繫本班承辦人。
- 報名截止日：即日起至 5 月 26 日(日)止，人數額滿即停招。

■ 聯絡人

- 陳一帆小姐 02-29393091 #51418 E-mail: yvonne.c@nccu.edu.tw
- 楊嘉茵小姐 02-29393091 #51317 E-mail: ccya@nccu.edu.tw

[課程 Q&A]

◇ 本課程與坊間其他的英文契約課程，有何差異？特色為何？

- 本課程由美國喬治城大學法學院教授親授。喬治城大學位於美國首府，其法學院全美排名第 14 名，為美國頂尖法學院之一。其法學碩士(LL.M.) 一年學費超過 8 萬美金，加計生活費等約為 12 萬美金。本課程由喬治城法學院教授親授，不用出國，就可以講授高品質的授課內容。
- 坊間英文契約課程授課時數多介於 3 小時到 6 小時之間，授課時數有限，實難建立學員對於英文契約系統性之掌握，容易有見樹不見林的問

題，契約一字之差，可能失之千里。本課程基礎篇加進階篇 36 小時的授課規劃，課程內容深入淺出，並有實作練習，加上授課老師解析，讓學員可以真正運用所學。

- 授課教授均為律師，擁有豐富的執業經驗，同時亦經常於世界各國教授英文契約相關課程，深知非英語系國家的法律專業人士於契約審閱與撰擬上的盲點。授課老師豐富的執業與教學經驗，使課程內容與進行上，直接切中要害、提高學習效益。
- 本課程採密集授課，提高學習效率，並且考量學員白天工作需要，特加開晚上線上課程，學習工作兩不誤。

◇ **哪些人適合本課程？**

- 律師、仲裁人、企業法務與法遵人員，或其他有增進英文契約審閱與撰擬專業需求者。
- 歡迎事務所、公司行號薦送同仁參與本課程，以達到培育企業人才之目的。

◇ **上完本課程後，對於進行契約審閱與撰擬有何幫助？**

- 就目前實務運作情況來說，除大型企業有充足資源可自行培訓英文契約人才，絕大部分專業人士都是從做中學，自己參透英文條款。然而，英美契約法與大陸法系有相當程度的差異，自己盲目練功，無形中增加自己與客戶的風險，運氣不好，還可能要付出慘痛的代價。
- 本課程由政大法學院老師與臺灣律師學院共同規畫，基礎篇加進階篇共計 36 小時，提供學員英文契約系統性之了解，解決企業自行培養人才不易與專業人士自我學習的困境，提升法律人專業職能，為職場競爭力加值。

◇ **本次開設第一期課程，未來還會有第二期、第三期嗎？未來還會開設哪些課程？**

- 國際商務法律菁英的養成，需要持續投入。本次開設第一期，未來每年均持續開課相關課程，解析實務運作上常用各類法律文件與契約。
- 每一期的授課內容，均將從實務運作與國際趨勢出發，例如專案融資（Project Finance Documents）、再生能源相關契約（Renewable Energy Contracts）等，參與第一期的學員，也歡迎溫故而知新。